

2026 第一屆 臺灣校際合唱節 報名簡章

一、活動宗旨

本合唱節以「專業學習 × 校際交流 × 成果展現」為核心，透過系統化課程、舞台演出與互動交流，培養學生之音樂能力、團隊合作精神與自信表達能力；同時促進教師專業成長，建立校際合作與資源共享之網絡，使合唱藝術成為校園文化的重要力量。

此外，活動亦規劃辦理非競爭性之評鑑機制，以學習與回饋為導向，由專業師資於演出後即時提供講評與教學指導，協助參與團隊檢視表現、精進能力，達到以賽促學之目標。

二、活動單位

主辦單位：師友合唱團、臺灣中小學合唱聯盟

協辦單位：新北市永和國小

三、活動時間與地點

活動日期：2026 年 7 月 2 日（四）

活動時間：08:00-16:30

活動地點：新北市永和國小（地址：234 新北市永和區秀朗路一段 120 號）

大眾交通方式：

1. 【捷運 + 步行/公車】捷運頂溪站：搭乘捷運橘線（中和新蘆線）至「頂溪站」，由 1 號出口出站，可選擇步行（經中興街）約 10-15 分鐘抵達，或轉乘公車（如：242, 624 等）至「永和國小」站。
2. 【公車直達】永和國小站：行經此站的公車包括 51, 242, 249, 262, 624, 670, 624 綠野香坡；永和國小（永貞路）站：707, 895, 950, F526 等路線。

四、活動內容

1. 比賽暨大師班：各校公開演出，評審即時講評與示範。評量涵蓋音樂表現、技巧與團隊歷程，依表現頒獎，透過回饋促進修正與提升。
2. 音樂專業課程：邀請專業師資授課，包含合唱大師班、發聲訓練課程，以及肢體表演課程。
3. 主題咖啡館：以輪桌討論形式交流合唱團經營策略，最後彙整重點，形成行動建議。
4. 校際聯合大合唱：各校共同演出大合唱曲目。

五、報名對象、組別

1. 學校團體組

以學校為單位報名，由一名聯絡人代表填寫報名資料並統籌相關事務。報名成功後，團體可參與本合唱節之各項課程、交流活動及模擬競賽。

※學校團體組除課程與交流活動外，亦可參與本活動之模擬競賽，相關規定請參閱

「比賽辦法」，並繳交參賽資料之附件 <https://reurl.cc/Em4dOK>

2. 個別參加組

開放指揮、音樂教師及非團體報名之學生個別參加，可參與本合唱節所規劃之各類專業課程、工作坊及交流活動。

六、活動流程

7/2 (四)

時間	活動名稱	地點
08:00-08:20	參與學校報到、準備	展演廳
08:20-09:20	各校彩排與小組活動	展演廳/教室
09:20-09:30	休息 / 集合	展演廳
09:30-10:20	開幕典禮	展演廳
10:20-10:30	休息 / 集合	展演廳/教室
10:30-12:00	音樂專業課程 1/ 比賽暨大師班 1/ 合唱大師班 1/ 發聲訓練課程 1/ 肢體表演課程 1	展演廳/教室
12:00-13:00	午餐 / 休息	教室
13:00-14:30	音樂專業課程 2/比賽暨大師班 2/ 合唱大師班 2/ 發聲訓練課程 2/ 肢體表演課程 2	展演廳/教室
14:30-14:40	休息 / 集合	展演廳/教室
14:40-15:10	大合唱曲目彩排/ 主題咖啡館	展演廳/教室
15:10-16:10	閉幕典禮暨頒獎	教室
16:10-16:30	合影與交流時間	教室
16:30	本日活動結束，賦歸	

七、報名方式

1. 報名日期：

即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（三）止（逾時不候）。

2. 報名對象與管道：

(1) 學校團體組

由各校指定一名聯絡人填寫線上報名表，並完成團體資料填報。
參與比賽之團需額外繳交以下紙本資料。

* 紙本附件：<https://reurl.cc/Em4dOK>

- 報名切結書
- 參賽清冊（團隊人員之姓名、性別、年級）
-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
- 自選曲兩首、各三份

紙本附件需於 6/12（五）前以紙本形式郵寄至以下地址：

234 新北市永和區福和路 174 號 3 樓（師友合唱團）

(2) 個人參與者

由指揮、音樂教師及學生個別填寫線上報名表進行報名。

3. 線上報名表連結：* 注意：學校團體組及個人參與皆需填寫表單。

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DbWlXj>

QR CODE:



4. 報名費用：

- (1) 學校團體組：每隊新台幣 1000 元（不含餐費；如需代訂餐點，將另行收取午餐費用）
- (2) 個人參與者：每人新台幣 500 元（包含餐費）

5. 繳費方式與證明：

請於報名後匯款至指定帳戶完成繳費，並於報名系統中提供匯款帳號後五碼，以完成報名程序。

匯款帳戶：

永豐銀行（807）台北分行（0210）

戶名：師友合唱團

帳號：02100100021989

八、 注意事項

1. 身分核對：報到時需出示學生證或在學證明。
2. 版權聲明：主辦單位有權對比賽過程進行錄音、錄影，用於宣傳或非營利目的。
3. 保險與安全：主辦單位僅提供場地意外險，提醒各隊自行辦理意外險，並遵守場館防疫/防火規定。

九、 聯絡資訊

聯絡人：黃冠偉 先生

電話： 0963-019-566 / Email：supersaw1014@gmail.com

Facebook:中小學合唱聯盟

IG: <https://reurl.cc/K24axe>

比賽辦法

一、參與資格

凡以學校名義報名參加本活動之團體組，經主辦單位確認報名完成後，即具備比賽參與資格。

二、組別

1. 國小組
2. 國中（高中）組

三、規則與曲目

1. 人數限制：每隊人數須在 15 至 50 人之間（不含指揮及伴奏）。

2. 曲目要求：

(1) 比賽所有曲目皆為自選曲，最少兩首，至多三首。

(2) 曲目不得移調、改詞。

3. 伴奏形式：以鋼琴為主，亦可採無伴奏(A Cappella)或打擊樂器伴奏，不可使用伴唱帶。

4. 樂譜規範：

(1) 所有參賽團隊須遵守著作權法等相關規定辦理，並使用原版樂譜，若有違反著作權法之情事須自行負責。

(2) 每首自選曲需寄送紙本譜三份至主辦單位，僅供評審參閱，賽後將予以退還。(請參閱「**比賽規範**」第一點)

5. 比賽規範：

(1) 參賽團隊需於 **6/12 (五)** 前以紙本、掛號形式寄送以下附件至本團

I. 報名切結書 II. 參賽清冊 III.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IV. 自選曲三份

附件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Em4dOK>

寄送地址：234 新北市永和區福和路 174 號 3 樓 師友合唱團

(2) 參賽團隊應於比賽大會司儀唱名時立即進入舞臺開始表演，若唱名 3 次未進場演唱者，視同棄權。

(3) 自鋼琴首顆音開始時至演唱結束（含尾奏）終止計時，演出以 10 分鐘為限，逾時每 1 分鐘扣總平均 0.5 分，不滿 1 分鐘以 1 分鐘計，依此類推。

(4) 演出結束後團隊需留至舞臺上，進行 15 分鐘之評審講評及指導，指導結束後得下一團隊上台演出。

(5) 演出順序預定於 **6/19 (五)** 前以錄影抽籤方式排定出場次序，並會個別通知及上網公告(Facebook 及 IG 頁面)。

(6) 各參賽團隊如有攝影、拍照之需求，需在指定攝影席進行，以一人為限。主辦單位亦會全程錄影，賽後提供給各參賽團隊。

四、評審及評分方式

1. 評審委員：

遴聘合唱相關領域專家學者（3-5 人）擔任之，評審委員於接受聘書前應檢視參賽單位名單，若有 2 年內曾擔任常任指導者，或賽前 3 個月內曾客座指

導，該隊評分時應予迴避。違反者經查證屬實，該評審 3 年內不再聘任為本比賽之評審。

2. 評分方式：

評審委員就各參賽團隊分別評分後，並依分數加總之後取平均，評定各參賽團隊之分數。90 分以上為金獎，80 分至 90 分為銀獎，80 分以下為銅獎。

3. 評審委員就各參賽團隊繕寫具體之評語，於比賽結束後，發放給各團隊。

4. 評分項目：

音樂表現（40%）：音準、節奏、音質、發聲技術。

詮釋與技巧（40%）：強弱處理、曲目難度、風格掌握。

舞台表現（20%）：儀態、團隊合作精神、服裝與整體美感。

5. 參賽團隊應尊重並服從評審委員之評判；如對評分結果有任何意見或申訴事項，應向主辦單位提出反映。

五、獎勵辦法

- 金獎 — 獎狀乙張、金獎獎盃乙座
- 銀獎 — 獎狀乙張、銀獎獎盃乙座
- 銅獎 — 獎狀乙張、銅獎獎盃乙座
- 最佳指揮獎 — 獎狀乙張

如有其他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視情形修改並公告之。